政府采购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潼关县县委党校餐厅客房会议室等资产运维服务项目

合同包号：采购包 1

合同编号：

甲　　方：潼关县政府办

乙　　方：潼关女娲泉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时间：2026 年 8 月 31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文本

甲方：（潼关县政府办）

乙方：（潼关女娲泉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潼关县县委党校餐厅客房会议室等资产运维服务项目(项目编号　)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经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潼关县政府办确认潼关女娲泉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为本项目采购包1的成交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甲方通过竞争性磋商方式，接受了乙方以总金额 大写：壹佰壹拾肆万叁仟元整（小写￥1143000.00）（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合同条款附件所述货物和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2-1 合同通用条款

2-2 合同条款附件

附件1-考核表

附件2-服务内容与技术标准要求

2-3 成交通知书

2-4 磋商文件

2-5 响应文件

2-6 澄清或承诺函（如有）

2-7 甲乙双方协商的其他条款

3.考虑到甲方将按照本合同向乙方支付货款，乙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乙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甲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本合同一式___份，其中，甲方___份，乙方___份。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潼关县政府办公室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潼关女娲泉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王艳艳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李顺达
		拥有者性别	
住　所		住　所	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秦东镇潼关古城内
联 系 人	王艳艳	联 系 人	李顺达
联系电话	18292319067	联系电话	18165049862
通信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中心街人民政府	通信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潼关县秦东镇潼关古城内
邮政编码	714300	邮政编码	714399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522352313908F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潼关女娲泉度假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潼关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270509010120100059080

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与项目有关的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系统升级、技术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4“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材料、备件、工具和/或其它材料。

2.适用性

2.1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条款、成交人响应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标准

3.1若乙方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所述标准的，按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服务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质量保证

4.1标的内容

1）服务范围：满足采购技术要求。

2）服务要求：满足采购需求。

3）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合同一年一签，累计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三年。（根据供应商服务情况及年度评价考核，如合格，采购人考虑与供应商续签合同）。

4）服务标准：满足国家有关法规及规程规范要求。

4.2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如乙方未达到服务质量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或终止服务合同。

4.3在服务期内，甲方会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内部规章制度及合同，对乙方工作人员在本项目中的工作进行监督，并不定期进行考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合同价”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1.3“服务”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的与项目有关的服务，比如运输、保险、安装调试、系统升级、技术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4“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货物、设备、材料、备件、工具和／或其它材料。

2.适用性

2.1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项目磋商文件规定条款、成交人响应文件承诺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3.标准

3.1若乙方在其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技术标准优于本项目磋商文件所述标准的，按响应文件的承诺执行。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乙方应保证，甲方使用服务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4.质量保证

4.1标的内容

1）服务范围：满足采购技术要求。

2）服务要求：满足采购需求。

3）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合同一年一签，累计合同履行期限不超过三年。（根据供应商服务情况及年度评价考核，如合格，采购人考虑与供应商续签合同）。

4）服务标准：满足国家有关法规及规程规范要求。

4.2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进行监督，如乙方未达到服务质量标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或终止服务合同。

4.3在服务期内，甲方会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内部规章制度及合同，对乙方工作人员在本项目中的工作进行监督，并不定期进行考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4.4 甲方负责牵头成立监督小组，主要收集整理各方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甲方应向乙方出具书面整改通知书，列明问题内容、整改标准及合理整改期限。同一问题经两次书面整改通知，乙方在整改期限届满后仍未整改到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采购合同。

4.5 甲方如遇政策性调整（仅限为法律、法规、政府正式发文的政策性调整）需要解除采购合同的，可提前书面告知乙方，按照实际天数或实际工作量结算费用，甲方不承担其他违约责任，即可终止合同。

4.6 乙方在服务期内，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法规，及乙方和甲方内部的相关管理制度，并应保障制度的有效执行。

4.7 乙方在服务期内，应爱护公物，合理使用设备设施。否则，因乙方服务人员使用不当而对设备设施造成损坏的，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和经济损失。

4.8 乙方派驻的技术人员在服务期间，因特殊原因无法继续提供服务的，在征得甲方的同意后，由乙方及时将人员予以调配，保证工作的正常进行。新替换人员应根据相关规定做好人员备案工作。

4.9 服务期间乙方应给入场的务工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意外保险，因乙方人员违规操作、管理不当、履职疏漏造成自身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由乙方全权承担责任。乙方应定期开展安全隐患排查，若发现场地设施安全隐患，应及时报告甲方协商处理。原则上日常零星维修乙方负责，大型维修甲方负责，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处理。

4.10 服务期间，乙方必须要按照甲方要求对于突发事件提供应急服务和保障。

4.11 非因不可归责于乙方的特殊情况，乙方在服务过程中造成甲方设备、数据损坏或者丢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相应赔偿。

5.索赔

5.1 如果乙方对偏差负有责任，而甲方在服务期内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⑴乙方同意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合同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等其它必要费用。

⑵根据服务的偏差情况、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价格。

5.2 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三十（30）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甲方同意的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索赔事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或人民法院裁决确认后，甲方方可从未付款项中扣回对应索赔金额；甲方不得未经确认单方直接扣款。经生效法律文书确认索赔金额超过未付款项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扫描全能王 创建

6.付款及验收

6.1 支付约定：本项目服务费按季度结算支付。甲方应当于每季度结束前，依据附件 1 考核标准完成季度考核，并向乙方出具正式书面考核结果；考核完成后，由乙方开具合法合规的等额增值税发票，提交付款申请、考核记录表等资料。甲方审核无误后，自达到付款条件之日起 30 日内参照考核结果支付对应季度服务费。

6.2 项目验收：满足采购需求中的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要求。

7.转包、分包

7.1 本项目禁止合同转包及合同分包；对于电梯年检、消防专业检测等法定必须由具备资质第三方实施的专项业务，乙方可以分包给具备对应资质单位，但分包需要提前书面报备甲方同意，乙方对分包单位全部工作承担连带责任。

8.乙方履约延误

8.1 乙方应在规定的服务期内提供服务。

8.2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妨碍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时间和原因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以及是否收取误期赔偿费。延期应通过修改合同的方式由双方认可。

9.违约终止合同

9.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⑴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甲方根据合同条款第8.2条的规定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⑵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⑶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和实施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为此目的，定义下述条件：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物品来影响甲方在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中的行为。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采购过程或合同实施过程而谎报或隐瞒事实，损害甲方利益的行为。

9.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 9.1 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因乙方违约导致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同解除，乙方赔偿甲方全部损失以本合同项下未履行部分合同金额为上限，甲方主张损失应当提供对应的实际损失证据，甲方另行采购同类服务产生的费用差价，不作为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0.不可抗力

10.1 签约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其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件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甲乙双方在缔结合同时所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件，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疫情等。

10.2 受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尽快用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于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十四（14）天内将有关当局（或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邮政快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一百二十天（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0.3 因合同一方迟延履行合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迟延履行方的相应责任。

11.因破产而终止合同

11.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提出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12.因政策性调整而终止合同

12.1 如果发生政策性调整（仅限法律、法规、政府正式发文的政策性调整）导致项目不再继续进行的，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全部或部分终止合同，终止通知应明确终止合同的原因，并明确合同终止的程度，以及终止的生效日期。

12.2 对乙方收到终止通知后三十（30）天内完成的服务，甲方应按原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收，对于剩下的服务，甲方可：

⑴仅对部分服务按照原来的合同价格和条款予以接受；

⑵取消对所剩服务的采购，并按双方商定的金额向乙方支付部分完成服务的费用。

13.争议的解决

13.1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开始后一百八十（180）天还不能解决，任何一方均可向合同履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法院的判决应为最终判决，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13.2 诉讼费除法院另有判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扫描全能王 创建

13.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4.通知

14.1 本合同一方给对方的通知应用书面形式送到合同专用条款中规定的对方地址，传真要经书面确认。

14.2 通知以送到日期或通知书的生效日期为生效日期,两者中以晚的一个日期为准。

15.税款

15.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甲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甲方负担。

15.2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法和有关部门的规定,乙方需交纳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

16.其他

16.1 乙方和乙方工作人员应对甲方提供的资料,以及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知悉的秘密（包括不限于国家秘密、科研秘密、商业秘密、群众个人信息等所有秘密）履行保密义务，不得就所涉及的秘密及敏感信息以单位或者个人名义公开披露和公开发表观点。

16.2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16.3 本合同语言为简体中文，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函均按此书写。

16.4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6.5 本项目进场之日，甲乙双方共同对党校全部固定资产、设施设备开展盘点，签署《资产设备交接清单》，对原有设备老化、破损、故障情况予以书面记录，该清单作为本合同附件。非因乙方过错造成原有设备自然老化、损耗，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16.6 乙方提交接待报备材料后，甲方应于 3 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回复；甲方逾期未书面回复的，视为该次报备事项予以同意。

16.7 本合同如因任何原因终止，甲方应当在双方完成全部资产、场地交接后 180 天内完成全部已履行服务的费用结算支付。

16.8 本合同通用条款与附件约定不一致的，优先适用于本合同 16.5、16.6、16.7 补充条款；条款理解发生分歧时，按照公平原则进行解释。

17.合同生效

17.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扫描全能王 创建